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0-009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志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孔燕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24,239,350.77	641,737,460.50	7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5,915,187.56	543,737,527.61	88.6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7,468,514.23	22.97%	781,924,683.43	2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08,117.14	54.41%	64,690,116.71	2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915,110.02	99.92%	60,327,042.03	3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822,743.39	32.29%	-37,960,282.29	-2,337.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56.25%	0.71	2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56.25%	0.71	2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	29.28%	11.23%	8.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0,578.16	《关于印发(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办法)的通知》(穗人社发(2016)6号)《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 关于印发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 瞪羚企业认定扶持办法的通知》(穗埔府规(2018)8号)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477.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1,935.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953.88	
合计	4,363,074.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2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玉	境内自然人	28.11%	34,207,048	34,207,048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3%	15,000,000	15,000,000		
天津若羽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9%	9,600,000	9,600,000		
宁波晨晖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	5,833,333	5,833,333		
王文慧	境内自然人	3.99%	4,860,000	4,860,000		
宁波晨晖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中韩晨晖朗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61%	3,174,603	3,174,603		
姜立涛	境内自然人	2.18%	2,652,000	2,652,000		
金英顺	境内自然人	2.14%	2,604,166	2,604,166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2,380,952	2,380,952		
珠海厚钰凯盛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2,083,333	2,083,33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超	223,944	人民币普通股	223,944
吴洒	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90,900
毛羽鹏	75,600	人民币普通股	75,6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2,840	人民币普通股	62,840
上海量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宇冠一八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00
张进	43,398	人民币普通股	43,398
吴启明	39,237	人民币普通股	39,2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56	人民币普通股	5,456
何北燕	5,216	人民币普通股	5,216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60	人民币普通股	4,9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王玉先生与王文慧女士系夫妻关系,天津若羽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王玉、王文慧夫妇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王玉、王文慧分别持有天津若羽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1%财产份额。珠海厚钰凯盛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厚钰凯盛”)的有限合伙人广州创钰凯越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之一为公司股东王文慧,王文慧持有广州创钰凯越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2.12%财产份额,广州创钰凯越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厚钰凯盛6.94%的财产份额。 前10名股东中宁波晨晖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宁波晨晖创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姜小平与其配偶施条合计持有宁波晨晖创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股权。江苏中韩晨晖朗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晨晖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姜小平间接持有宁波晨晖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9%的股权。 除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刘超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3944.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科目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元)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9月(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1	货币资金	613,218,348.54	214,560,502.83	185.80%	主要系本期收到募集资金及经营现金积累增加导致
2	存货	245,407,486.45	173,249,022.10	41.65%	当期存货较上年度末相比增长,主要系公司为电商大型促销活动双11备货所致
3	其他流动资产	0.00	14,497,663.22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末相比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待抵扣进项转出
4	长期股权投资	10,297,802.17	7,343,648.69	40.23%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度末相比增长,主要系参股收益所致
5	固定资产	4,710,248.47	2,601,747.73	81.04%	固定资产较上年度末相比增长,主要系购买运输设备所致
6	长期待摊费用	487,260.64	277,747.69	75.43%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度末相比增长,主要系公司新增办公室装修所致
7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	短期借款较上年度末相比增长,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所致
8	应付账款	43,976,836.26	29,592,767.42	48.61%	当期应付账款较上年度末相比增长,主要系公司为电商大型促销活动双11备货所致
9	预收款项	0.00	5,917,085.27	-100.00%	当期预收款项较上年度末相比减少,主要系预收类分销客户减少所致
10	应付职工薪酬	8,908,882.35	18,374,016.56	-51.51%	较上年度末相比减少,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11	应交税费	9,854,018.76	19,662,988.14	-49.89%	较上年度末相比减少,主要系本期支付以往年度所得税所致
12	其他应付款	899,254.24	4,215,411.59	-78.67%	较上年度末相比减少,主要系参股公司员工借款减少所致
13	股本	121,699,840.00	91,269,840.00	33.34%	较上年度末相比增长,主要系本期发行新股所致
14	资本公积	612,045,810.80	224,894,093.67	172.15%	较上年度末相比增长,主要系本期发行新股产生溢价所致
15	其他综合收益	0.00	57,220.02	-100.00%	较上年度末相比减少,主要系外币汇率差异所致
16	财务费用	940,588.27	-509,667.84	284.55%	主要系外币汇率变动导致
17	投资收益	2,954,153.48	718,782.21	310.99%	主要系参股公司收益增加导致
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64,000.00	-100.00%	主要系减少保本保息类
19	信用减值损失	0.00	2,711,375.66	-100.00%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回收导致
2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944,318.33	100.00%	主要系本期库存优化导致
21	营业外收入	477,666.56	15,980.93	2888.98%	主要系清理废品导致
22	营业外支出	708,085.38	114,006.16	521.09%	主要系提前退租损失所致
23	所得税费用	13,964,174.78	10,592,398.88	31.83%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0,282.29	1,696,575.72	-2337.46%	主要系公司为电商大型促销活动双11备货所致
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176,593.42	-71,403,100.01	709.46%	主要系本期发行新股所致
2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858.93	1,060,755.20	-84.55%	主要系外币汇率影响所致
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675.64	8,975,506.91	-85.76%	主要系公司减少银行理财投资类业务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如下:

2020年7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4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3,043.00万股。

2020年9月23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894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若羽臣”,股票代码“003010”,本次公开发行的3,043.00万股股票于2020年9月25日起上市交易。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09月08日	http://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48号)核准,2020年9月16日,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43.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5.20元,募集资金总额462,536,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4,954,282.8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7,581,717.13元。2020年9月22日,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35,588,037.74元(已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尾款(不含税)26,947,962.26元),差额18,006,320.61元为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同日,经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天健验[2020]7-113号《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止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435,588,037.74元。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至专户。

(三)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

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0月22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3,138,396.08元(不含税)。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	0	0
合计		2,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0-007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董事会于2020年10月2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上午10:00时在广州市天河区高德置地冬广场32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王玉主持召开,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04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48号文核准。根据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7-113号《验资报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1,269,840.00元变更为121,699,840.00元,公司总股本由91,269,840股变更为121,699,840股。同时,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9月2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现将《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同时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至专户。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有保本约定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且上述产品不得进行质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和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募集资金置换议案,即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0月22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3,138,396.08元(不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和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0年11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董事会决议》;

2、《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0-008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上午11:00时在广州市天河区高德置地冬广场32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谭艳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2、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进行审核后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依法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至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募集资金置换议案,即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0月22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3,138,396.08元(不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0-010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04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48号文核准。根据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7-113号《验资报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1,269,840.00元变更为121,699,840.00元,公司总股本由91,269,840股变更为121,699,840股。同时,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9月2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为准)。

公司拟根据上述情况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699,840.00元,变更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为准),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0-011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现将《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同时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430,000股,于2020年9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Guangzhou Ruoyuchen Technology Co., Ltd.
3.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26.984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169.984万元。
4.	第十九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9,126.984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12,169.984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5.	第一百三十五条本章程第九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一百三十五条本章程第九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6.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公司指定公开信息披露报刊及网站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7.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公司指定公开信息披露报刊及网站上公告。
8.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公司指定公开信息披露报刊及网站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9.	第一百八十二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一百八十二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公司指定公开信息披露报刊及网站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10.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原章程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失效。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本章程未明确的事项或与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相冲突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为准。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的修订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由于公司已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类型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文件。

二、备查文件

(一)《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7-113号《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三)《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0-012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若羽臣”)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至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48号)核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462,536,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4,954,282.8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7,581,717.13元。2020年9月22日,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35,588,037.74元(已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尾款(不含税)26,947,962.26元),差额18,006,320.61元为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同日,经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天健验[2020]7-113号《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根据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新品牌孵化培育平台建设项目